

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征集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2024 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选题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规划办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规划办，部属各高等学校，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，部属各直属单位，有关基地，有关学术组织，有关专家学者：

为提高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2024 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题目质量，做好指南编制工作，现就征集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要求。选题建议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立足教育、科技、人才统筹推进，把握教育的民生、战略和政治属性，面向教育强国建设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发展中国教育学，突出科学问题，体现学术引领。

选题建议文字表述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洁，不加副标题。每个选题建议需简要说明选题缘由、研究目标、科学问题和核心内容，300 字左右。凡与以前已立项的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选题不再推荐（往年已立项选题见附件 1 和附件 2）。

二、征集形式。本年度选题实行网上征集。做为推荐单位，省级教育规划办、教育部直属单位、部属各高等学校，

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的科研管理部门，应广泛征求本地、本单位专家学者的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学术共同体作用。每个二级管理单位推荐选题不超过10个，另外每个指定基地和学术组织推荐选题不超过5个，每位指定长江学者和实践一线优秀代表推荐选题不超过3个。所有选题建议都交由二级管理单位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（以下简称平台）（<https://202.205.185.227/>）上统一填报。平台系统操作说明详见附件3。平台不接受个人填报。

三、征集结果使用。我办将组织专家学者对征集的选题建议进行充分研究比对，遴选部分选题列入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2024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指南。凡被列入指南的选题，其推荐人和推荐单位需承诺，同意对该选题进行公开招标、公平竞争，不发生知识产权争议。

四、征集填报时间。平台选题征集系统开放时间，自通知发布之日起，至2023年12月15日止。

平台的选题征集系统为本次选题征集的唯一网络平台。如在平台系统填报过程中，遇到技术问题，请咨询技术人员，联系电话为：400-800-1636。

感谢支持！

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11月20日



附件：

1. 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项目立项题目
(2019-2023 年度)

2.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立项题目
(教育学, 2019-2022 年度)

3. 选题征集平台系统操作说明